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10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月1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490,957,202	46.56
2	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82,742,400	7.85
3	刘少鸾	26,458,982	2.51
4	杨伟	22,030,145	2.09
5	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408,413	1.94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159,514	1.91
7	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342,800	0.98
8	黄定旺	10,042,800	0.95
9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14,385	0.68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005,326	0.66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490,957,202	46.56
2	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82,742,400	7.85
3	刘少鸾	26,458,982	2.51
4	杨伟	22,030,145	2.09
5	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408,413	1.94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159,514	1.91
7	蓝色经济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342,800	0.98
8	黄定旺	10,042,800	0.95
9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214,385	0.68
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005,326	0.66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000万元到-39,0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3,000万元到-84,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000万元到-39,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93,000万元到-84,000万元。

(三)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233.9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16.2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8,995.70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46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轻型商用车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公司产品销售承压,整体毛利率下滑。

2、公司处在传统燃油向新能源转型的关键时期,公司主动调整经营节奏,实施营销变革,降库存、拓零售,相应地增加了渠道支持。

3、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对部分回款周期延长的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进行重新评估,补充计提了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准备。

公司将通过持续加大在新能源、智能驾驶等领域的商品技术研发投入,深化渠道建设与拓展,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营销体系等措施,努力克服短期的不利影响。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对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证券代码:601009　编号:2026-003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2　优先股代码:36002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5年度的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未经审计)	上年同期(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55.40	502.73	10.48
营业利润	261.74	246.88	6.02
利润总额	260.94	246.53	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07	201.77	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78	199.37	8.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	1.83	-3.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4	12.97	下降0.93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初(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0,224.24	25,914.00	1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65.30	1,885.29	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15.30	1,586.29	14.44
普通股股本	123.64	110.68	1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4.68	14.33	2.44
不良贷款率(%)	0.83	0.83	-
拨备覆盖率(%)	313.31	335.27	下降21.96个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1	9.36	下降0.05个百分点

注: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考虑了优先股股息、永续债利息发放及可转债转股等影响。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本公司新时期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本公司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与区域经济发展同频共振,加快推动新五年战略规划落地实施,聚焦重点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激发新的发展活力动能,实现了规模、效益和质量的均衡协调发展,取得了稳中有进、向上向好的经营业绩,高质量发展成色更加彰显。

经营规模稳步增长,发展基础持续夯实。本公司聚焦主责主业,以客户为中心,实现了业务增长的量质双提升。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资产超3万亿元,达到30,224.2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63%;各项存款总额16,707.8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67%;各项贷款总额14,243.5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3.37%。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存款与对公贷款投放同步提升,规模双双站稳万亿元;对公客户覆盖面持续拓宽,对公价值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19.04%;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小微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分别增长19.49%、30.08%和17.46%;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全年承销规模2,713.50亿元,江苏省内市场份额连续八年稳居首位。零售客户金融资产(AUM)10,02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1.23%;私人银行客户金融资产(AUM)较上年末增长22.94%;零售价值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27.02%;手机银行APP 8.0上线运行,用户数较上年末增长29.85%。

盈利能力不断提升,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本公司坚持价值创造理念,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扎实推进改革转型,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力,业绩增长势头良好。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5.40亿元,同比增长10.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07亿元,同比增长8.08%;实现利息净收入349.02亿元,同比增长31.08%。

资产质量保持稳健,风险防控持续强化。本公司坚持“优化风险管理、增进价值创造”理念,健全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抓好资产质量管理。坚持严管严控策略,加强形势监测与过程管控,深化信用风险排查与预警管理,保持资产质量平稳运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良贷款率0.83%,拨备覆盖率313.31%。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本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不会超过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经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谢宁,行长、财务负责人朱钢,财务部门负责人朱晓洁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6-03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董事会召开时间:2026年1月21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董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10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实到董事10名(其中独立董事4名)。郑云鹏董事长、李方吉董事、李葆冰董事、贺如新董事、陈延直董事、张存生董事、张汉玉独立董事、吴战篪独立董事、才国伟独立董事、赵增立独立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郑云鹏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部门部长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6-04)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4名关联方董事郑云鹏、李方吉、李葆冰、贺如新已回避表决,经6名非关联方董事(包括4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一年,主要内容如下:

(1)在协议期内,财务公司给予本公司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

(2)在协议期内,财务公司给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超过380亿元人民币授信额度。若上述向财务公司贷款需控股子公司办理相关资产抵押或担保,则由各控股子公司与财务公司协商确定具体事宜;

(3)财务公司吸收本公司存款日均余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

(4)财务公司吸收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存款日均余额合计不超过190亿元人民币;

(5)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结算服务及财务公司业务范围内的金融服务。

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6-05)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4名关联方董事郑云鹏、李方吉、李葆冰、贺如新已回避表决,经6名非关联方董事(包括4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确保资金供给安全,拓宽融资渠道,缓解资金压力,维护和推进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的顺利进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一年,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10亿元。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6-05)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4名关联方董事郑云鹏、李方吉、李葆冰、贺如新已回避表决,经6名非关联方董事(包括4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东能源湛江徐闻东一海上风电项目的议案》

为加快新能源发电项目规模化开发,提高清洁能源装机占比,优化电源结构,董事会同意由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作为股东投资广东能源湛江徐闻东一海上风电项目,投资主体为湛江粤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规划建设规模400MW,总投资为428,440万元,资本金按照总投资的20%设置为85,688万元,由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铁投新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按照51%:34%:10%:5%的出资比例向湛江粤风宝新能源有限公司分批增资解决,其余资金需求以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解决。

(1)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广东能源湛江徐闻东一海上风电项目(以下简称“徐闻东一项目”)位于湛江市徐闻县锦和镇白茅海东面海域,项目规划容量400MW,拟布置29台14MW风力机组,配套建设1座220千伏海上升压站和陆上集控中心。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风能资源丰富,预计年等效利用小时数为3055小时,总体投资经济可行。

(2)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建设是公司积极把握“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加快能源转型的发展大势,贯彻落实广东省委“1310”具体部署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公司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保障体系,对公司助力区域能源产业升级、实现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在后续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工程建设风险、电价波动风险、运营安全风险等。公司将科学做好项目工程管理、生产安全管理,加强电力市场研判及应对,全力将有关风险和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本议案经10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周一)下午14:30在粤电广场南塔33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6-06)。

本议案经10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6-04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经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广东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和关联方2025年发生了燃料材料采购、接受劳务/服务、租赁、提供劳务/服务、销售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合计为3,897,285万元,实际发生额为3,043,442万元(未经审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在2026年度将继续发生,预计发生额为3,187,180万元。

2026年1月21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4名关联方董事郑云鹏、李方吉、李葆冰、贺如新已回避表决,经6名非关联方董事(包括4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方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材料	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价格为准。	21,000	——	20,779
	小计			21,000	——	20,779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电力、绿证等	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的合同价格,所购数量确定。	46,400	——	7,228
	小计			46,400	——	7,228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公司	采购燃料	采购燃料价格如有国家定价则执行国家定价,在无国家定价时执行市场价格,按照保障供应、公平交易的原则,结合当下市场条件协商确定。	2,200,000	——	2,054,940
	广东能源集团天然气有限公司			850,000	——	906,669
	小计			3,050,000	——	2,961,60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销售副产品、绿证等	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价格为准。	13,561	——	12,168
	小计			13,561	——	12,16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提供劳务/服务	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价格为准。	6,647	——	9,775
	小计			6,647	——	9,77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东能源博贺燃料供应链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接受劳务/服务	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价格为准。	46,822	——	29,528
	小计			46,822	——	29,528
租赁关联人房屋、土地、设备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租赁房屋/土地/设备	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价格为准。	1,600	——	1,514
	小计			1,600	——	1,514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土地、设备	东莞市明苑大酒店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出租房屋/土地/设备	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价格为准。	1,150	——	841
	小计			1,150	——	841
合计				3,187,180	——	3,043,44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材料	20,779	26,000	81.66%	-20.08%	《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4),披露日期为2025年1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小计		20,779	26,000	81.66%	-20.08%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采购电力等	7,228	10,400	34.33%	-30.50%	
	小计		7,228	10,400	34.33%	-30.50%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公司	采购燃料	2,054,940	2,500,000	92.58%	-17.80%	
	广东能源集团天然气有限公司		906,669	1,300,000	83.80%	-30.26%	
	小计		2,961,609	3,800,000	89.70%	-22.0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销售副产品等	12,168	15,207	93.71%	-19.98%	
	小计		12,168	15,207	93.71%	-19.98%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沙角C发电厂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提供劳务/服务	9,775	10,218	45.27%	-4.34%	
	小计		9,775	10,218	45.27%	-4.3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接受劳务/服务	29,528	33,060	9.25%	-10.68%	
	小计		29,528	33,060	9.25%	-10.68%	
租赁关联人房屋、土地、设备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租赁房屋/土地/设备	1,514	1,600	30.46%	-5.38%	
	小计		1,514	1,600	30.46%	-5.38%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土地、设备	东莞市明苑大酒店有限公司等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企业	出租房屋/土地/设备	841	800	24.62%	5.13%	
	小计		841	800	24.62%	5.13%	
合计			3,043,442	3,897,285	-	-21.9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5年省内标煤单价较年初预计下降13.65%,二期气价较年初预计下降5.36%,叠加燃气机组上网电量同比下降,年度长协和月度中长期电价下行,以及绿证交易、大型研发项目服务、碳交易管理服务等业务合作的影响,综合导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偏差。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存在实际发生金额不足预计总金额80%的情况,经核查,上述差异主要是燃料市场价格回落、中长期交易电价下行及绿证交易、大型研发项目服务、节能降碳服务的综合影响,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注1:上表中关联人均同受广东能源集团控制,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口径统计,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率为-21.91%。

注2: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审计,最终数据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给广东能源集团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30486022G),广东能源集团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3亿元;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8号、10号;法定代表人:张帆;经营范围为:电力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力(热力)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交通运输、资源、环保、新能源等电力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建设和生产经营,电力燃料的投资建设和管理;项目投资;电力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管理咨询,信息服务。

广东能源集团产权结构图如下:

2、广东能源集团2024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1,002,494万元,总负债为22,190,240万元,净资产为8,812,254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376,039万元,净利润475,915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广东能源集团总资产为32,671,628万元,总负债为23,037,920万元,净资产为9,633,708万元,营业收入6,032,622万元,净利润431,307万元(未经审计)。

3、广东能源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一)、(二)款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广东能源集团为依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充分履约能力,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良好,并能按约定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相关的资金结算均在合理范围内进行。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能源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广东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1、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给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6035 2),燃料公司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4,032.89万元;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22楼;法定代表人:陈哲;主营业务为煤炭等销售及相关业务。燃料公司产权结构图如下:

2、燃料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814,385万元,总负债为1,491,697万元,净资产为322,688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124,801万元,净利润1,098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燃料公司总资产为1,806,907万元,总负债为1,300,272万元,净资产为506,635万元,营业收入2,017,792万元,净利润21,440万元(未经审计)。

3、燃料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与本公司的合营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二)款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燃料公司为依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充分履约能力,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良好,并能按约定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相关的资金结算均在合理范围内进行。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燃料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1、根据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给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696438587G),环保公司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12楼01房;法定代表人:李俊;主要业务为:电力环保技术服务、销售及研发电力环保产品及相关业务。

环保公司产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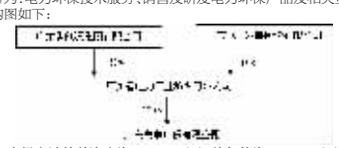

2、环保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为55,437万元,总负债为24,963万元,净资产为30,474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6,919万元,净利润3,340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环保公司总资产为51,199万元,总负债为22,556万元,净资产为28,643万元,营业收入33,995万元,净利润4,308万元(未经审计)。

3、燃料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与本公司的合营公司,环保公司为燃料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二)款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环保公司为依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充分履约能力,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良好,并能按约定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相关的资金结算均在合理范围内进行。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环保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广东能源集团天然气有限公司

1、根据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给广东能源集团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2304450908 8),天然气公司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7,552.84万元;注册地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庙头电厂西路201号7号楼209号;法定代表人:朱占方;主营业务为燃气经营及相关业务。

2、天然气公司2024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358,236万元,总负债为666,833万元,净资产为691,403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17,591万元,净利润52,514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天然气公司总资产为1,556,292万元,总负债为665,063万元,净资产为891,229万元,营业收入1,400,333万元,净利润79,164万元(未经审计)。

3、天然气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二)款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天然气公司为依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充分履约能力,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良好,并能按约定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相关的资金结算均在合理范围内进行。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然气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和关联方2025年发生了燃料材料采购、接受劳务/服务、租赁、提供劳务/服务、销售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上述交易在2026年度将继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如下:

1、采购燃料价格如有国家定价则执行国家定价,在无国家定价时执行市场价格,按照保障供应、公平交易的原则,结合当下市场条件协商确定。

2、采购产品价格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的合同电价及所购电量确定。

3、材料价格、接受与提供劳务/服务、销售产品和租赁费用是根据成本和市场同类价格为参考,按双方约定价格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电力行业特点和历史原因,公司电厂生产经营活动中与关联方联系较密切,上述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也满足了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属于必要的日常交易行为。上述交易长期以来一直持续发生,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预计此类交易仍将持续发生。

由于广东能源集团在燃料采购、电厂生产技术和管理等方面具有较大优势,同时由于客观因素形成的关联方关系,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既符合公司实际,也有利于公司利用优势资源、节约成本、提高效率。

上述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关联方按约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公司在燃料采购上依托燃料公司、天然气公司开展,可充分发挥集团采购的规模优势、保障安全供应、有效降低采购成本。但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没有重大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6年1月21日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和关联方在电厂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日常交易,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关联方按约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交易行为遵循了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有利于双方充分发挥在集中采购、电力营销、生产管理等方面的优势,节约成本、提高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存在实际发生金额不足预计总金额80%的情况,经核查,上述差异主要是燃料市场价格回落、中长期交易电价下行及绿证交易、大型研发项目服务、节能降碳服务的综合影响,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3、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6-05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月2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并形成决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和《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本公司是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能源集团”)控股67.39%的子公司,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是广东能源集团控股60%的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财务公司25%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广东能源集团、超康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分别持有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50%:25%:25%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与融资租赁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的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3、《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审议上述两项议案时,关联方董事郑云鹏、李方吉、李葆冰、贺如新已回避表决,经6名非关联方董事(包括4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两项议案均获通过,其中: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两项议案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方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4、本次交易属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给广东能源集团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30486022G),广东能源集团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3亿元;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8号、10号;法定代表人:张帆;经营范围为:电力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力(热力)的生产经营和销售;交通运输、资源、环保、新能源等电力相关产业、产品的投资、建设和生产经营,电力燃料的投资建设和管理;项目投资;电力行业相关的技术服务、投资策划及其管理咨询,信息服务。

广东能源集团产权结构图如下:

2、广东能源集团2024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1,002,494万元,总负债为22,190,240万元,净资产为8,812,254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376,039万元,净利润475,915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广东能源集团总资产为32,671,628万元,总负债为23,037,920万元,净资产为9,633,708万元,营业收入6,032,622万元,净利润431,307万元(未经审计)。

3、广东能源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东能源集团及其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一)、(二)款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4、广东能源集团为依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充分